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3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4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0 号楼招商局广场 B 座 11 层 1 号会议室

股权登记日：2025 年 6 月 24 日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核数师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会议出席及列席人员情况；
-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三、审议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四、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发言；
- 五、与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
- 六、统计现场会议投票情况；

七、接收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合并统计结果并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八、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结束。

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为保障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的权益，保证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如下参会注意事项：

一、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会议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应当切实履行职责，认真、按时组织股东大会。

三、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各项权利。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者股东授权代理人，应当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自觉维护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会议登记终止后，来到现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没有参加现场投票的表决权。

六、本次会议审议会议议案后，应对议案作出决议。本次股东大会共有 1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案，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七、本次会议指派两名会计师、一名律师、一名监事以及会议现场推举的两名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清点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票，并结合 A 股股东网络投票的结果最终公布各决议案的表决结果。

议案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高翔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以上议案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翔，1972 年出生，本公司总经理、首席数字官。高先生于 1995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1995 年至 2016 年，高先生任职于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市场部执行经理、航空业务部总经理及研发中心总经理、临时党委书记。2016 年 9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信息官（2019 年更名为“首席数字官”）。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5 月，高先生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12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中外运一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5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

高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高先生持有本公司 300,000 股 A 股股票。